

桃園市立羅浮高中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競賽辦法

壹、依據：114年06月12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5次課發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
貳、承辦單位：羅浮高中教務處。

參、活動期程

一、甄選時間：114年9月15日(一)至114年9月19日(五)。

二、評比期間：114年9月22日(一)至114年9月26日(五)中午12點止。

三、公告得獎名單：114年9月29日(一)

肆、目的

一、鼓勵學生定期紀錄學習歷程資料，增進學習經驗的統整。

二、促進學生自發、互動與共好，共同分享學習成果。

三、透過彙整及記錄所學，增進學生跨領域結合運用的能力。

四、提升學生參與校內外活動動機，並製成學習歷程檔案。

伍、參加對象：

一、本校高中部學生。

二、參賽作品上傳網址詳見羅浮高中官網 → 高中部學習歷程專區：

陸、評選項目與規定：

一、報名檔案僅限【113學年度】上傳之學習歷程檔案，且該檔案必須經過教師認證並已【勾選上傳】至教育部學習歷程資料庫，不得使用其他學期或未勾選上傳之檔案，且上傳檔案應為本人作品或實際參與之活動，內容不得涉及偽造或改寫。

二、課程學習成果—實習科目(至少1件)或多元選修實習科目。

(一)高一升高二(113學年度入學)：

1. 觀光科：餐飲服務技術、房務實務、觀光行銷媒體製作。

2. 餐飲科：餐飲服務技術、中餐烹調實習、部落農產伴手禮實務。

(二)高二升高三(112學年度入學)：

1. 觀光科：飲料實務、旅館客務實務、旅遊實務、導覽解說實務、創意活動設計與應用、簡報與應用實務、中式點心製作。

2. 餐飲科：飲料實務、西餐烹調實習、烘焙實務、蔬果切雕、中式點心製作、專題實作。

三、多元學習表現—內容為課程學習以外的領域，例：校內外活動、志工服務、競賽成果、幹部經歷、檢定證照等。

四、每人於【課程學習成果】或【多元學習表現】至多可上傳5件，合計至多10件作品參賽。若上傳超過一件，請先將作品【合併成一個PDF檔】再上傳至表單。

柒、成績計算標準：

一、內容完整及豐富度(成果照片、影片、說明、收穫與反思等)50%。

二、跨領域結合應用 30%。

三、個人特色 10%。

四、創意性 10%。

五、成績計算為所有評審對該參賽者上傳所有作品之分數平均。

捌、獎勵辦法規定：

一、為鼓勵同學積極參加本次活動，我們將針對上傳作品的同學提供參加獎，獎品為精美文具一份，因數量有限，將依作品上傳時間的先後順序進行發放，請大家儘早上傳作品。



- 二、各年級報名人數達 15 人以上，取成績最高前 5 名，若未達 15 人則依比例遞減獎勵人數；參賽人數或作品不足，得從缺。
- 三、榮獲前三名之作品，經作者簽立同意書同意及評審勾選後，於校網上傳至學習歷程檔案專區以公開展示，提供大家觀摩機會，已達學習之效。
- 四、若發現有抄襲行為與不符上述辦法規定，得撤回全數獎勵，並進行懲處。
- 五、獎勵：

	獎狀	嘉獎
第一名	乙紙	2 次
第二名	乙紙	1 次
第三名	乙紙	1 次
第四名	乙紙	1 次
第五名	乙紙	1 次

玖、評審老師：由該年度課諭老師擔任。
壹拾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欲參加學習歷程競賽的同學，請完成填寫下方【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及作品切結書】並撕下繳至教務處試務組。



個人資料授權同意書及作品切結書

學生_____為參加 114 學年度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學學習歷程檔案競賽，同意並切結以下事項，如有違背將取消參賽資格，並撤回獎勵進行懲處。

1. 已於參賽前將個人資料涉及隱私部分，如：身分證字號、出生日期、電話、手機、地址、Email 等做適當處理，確定參賽作品所呈現之資訊內容均為可公開揭露之資料，並願意將作品成果提供給學校公開分享推廣使用。
2. 競賽作品確實為本人創作，無涉及抄襲或重複投稿行為，若投搞之作品涉及前述事項得撤回獎勵並接受校方懲處。

【立同意人】 班級：_____ 本人簽名：_____

家長(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